

中国人民大学 2022 年中国政府奖学金 “高校研究生”项目招生简章

一、资助类别

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

二、资助期限

“高校研究生”项目属于中国院校自主招生项目，原则上不提供中文补习，专业学习资助期限与基本学习年限一致，硕士研究生为 2 或 3 年，博士研究生为 4 年。

三、资助专业及授课语言

不限。

四、资助内容及标准

中国政府奖学金全奖包括学费、住宿费、在华生活费和综合医疗保险费。具体资助标准见《中国政府奖学金招生简章》：

https://campuschina.org/zh/content/details1003_122933.html

五、申请条件

(一) 非中国籍公民，身心健康；

(二) 学历和年龄要求

1. 申请攻读硕士学位者，应具有学士学位或同等学力，年龄一般不超过 35 周岁；
2. 申请攻读博士学位者，应具有硕士学位或同等学力，年龄一般不超过 40 周岁；

（三）其他申请要求

申请人须同时满足国家留学基金委和中国人民大学对本奖学金项目规定的申请条件，并按要求提交申请材料（[清单见后](#)）。

我校 2022 年招生简章：

中文硕博：<http://iso.ruc.edu.cn/docs/2021-12/2ce24e4689634329957e1bd300dd1d37.pdf>

英文硕士：<http://iso.ruc.edu.cn/sqlx/MasterinEnglish/index.htm>

六、申请流程

1. 申请人登录“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学生申请系统”（下称“我校系统”，网址：<https://international.ruc.edu.cn/>），完成线上报名申请，上传所需申请材料，缴纳报名费（人民币 800 元）；
2. 学校按照自费申请流程，审核材料、安排考核，完成自费录取流程。获得自费录取资格的申请人，学校将为其出具《预录取通知书》；
3. 申请人仔细阅读《[中国政府奖学金来华留学管理信息系统操作流程](#)》后，登录“中国政府奖学金来华留学管理信息系统”（下称“中政奖系统”，网址：<https://studyinchina.csc.edu.cn/#/login>），在线填写《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表》并提交所需申请材料；
 - ▶ 本项目留学项目种类为“B 类”，我校受理机构代码为 10002。国家留学基金委仅受理承担自主招生项目的高校推荐人选的申请，不受理学生个人的直接申请。
4. 学校对已在中政奖系统提交奖学金申请的学生进行综合考评，确定推荐名单（最多 50 人）报送国家留学基金委；
5. 国家留学基金委确定最终奖学金录取人选后，由学校将录取通知及材料发送至申请人。

七、申请材料清单

结合国家留学基金委《[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材料清单](#)》及我校对本项目申请材料的要求，请参照以下清单准备申请材料。

下列材料具体要求除特殊说明外，均参照我校[本年度招生简章](#)。

序号	材料（含特殊说明）	上传至 我校系 统	上传至 中政奖 系统
1	《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表》		✓
2	《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学生来华留学申请表》		
3	经公证的最高学历证明或预计毕业证明	✓	✓
4	学习成绩单 申请人须提交自本科阶段起的全部学习成绩单，包括本科、硕士（如有）、博士（如有）等学习阶段直至最近一学期的成绩。非百分制的成绩单应包含成绩注释页。成绩单由就读学校教务处、研究生院或有关学生管理部门出具并盖章。	✓	✓
5	护照个人信息页及签证页	✓	✓
6	推荐信 须提交两封教授或副教授签名的推荐信。内容应包含以下内容的评价：申请人来华学习目标要求、中方院校或中方导师与国外导师的合作情况或校际交流情况、学生综合能力、未来发展。	✓	✓
7	个人陈述及学习计划 申请中文硕博项目的申请人，用中文书写；申请全英文硕士项目的申请人，用英文书写。内容应包括个人经历、学术成果、研究计划、毕业后职业规划等。 拟攻读硕士学位者个人陈述不少于1000字。拟攻读博士学位者个人陈述不少于1500字，且末尾须由中方导师签字。	✓	✓
8	《外国人体格检查表》	✓	✓
9	语言能力证明	✓	✓
10	无犯罪记录证明 申请人须提交由所在地公安机关出具的有效期限内的无犯罪记录证明，落款时间应为提交申请之日前6个月内。	✓	✓

11	担保书及担保人经济能力证明	✓	
12	国籍证明材料	✓	
13	《预录取通知书》		✓
14	<u>个人作品</u> 申请攻读艺术、设计类专业者，可通过中政奖系统的“作品/其他支撑材料”上传个人作品类材料（如影像、绘画作品等）。		✓
15	<u>在华法定监护文件</u> 年龄不满 18 周岁的申请人，须提交在华法定监护人的相关法律文件。		✓
16	其他附加材料	✓	✓

- 通过系统上传的材料须清晰、真实、有效。建议申请人使用专业设备扫描需提交的有关文件，材料不清晰或无法识别将影响录取进度。

八、注意事项

1. 为保证申请人顺利完成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流程，建议在 2022 年 4 月 10 日（含）前完成中政奖系统和我校系统的网上报名，并密切关注本人电子邮箱及预留的其他联系方式；
2. 每位申请人最多可获得一个中国政府奖学金项目的资助；
3. 奖学金获得者来华后不得变更录取院校，原则上不得变更学习专业及期限；
4. 中国政府奖学金生不得同时享受中国各级政府和录取院校设立的其他奖学金（不含各类一次性奖励金）的资助；一经发现，其中国政府奖学金资格将予以取消，并须退还已领取的中国政府奖学金。对于刻意隐瞒资助情况的，除取消资格外，三年内不允许申请中国政府奖学金。

九、联系方式

(一) 国家留学基金委

网址: <https://www.campuschina.org/>

电话及电子邮件见《中国政府奖学金招生简章》最后:

https://campuschina.org/zh/content/details1003_122933.html

(二) 中国人民大学留学生办公室

网址: <http://iso.ruc.edu.cn/>

电子邮箱: iso@ruc.edu.cn

传真: 0086-10-62515343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59 号中国人民大学

国际文化交流中心 108 室留学生办公室

International Students Office

Room 108, International Cultural Exchange Center

No. 59, Zhongguancun St.,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RC

邮编: 100872